

剛強眾生 提舍

經上說：「剛強眾生，難調難伏。」於是見到眾生「頭出頭沒」，「旋出旋入」，六道輪迴，甫出三惡道，即再犯惡，再入惡道，似乎總不會學乖，雖吃苦無數，苦不堪言，卻不汲取教訓，努力向善，邁向解脫。對剛強眾生，佛慈愍不捨，開示人道的三特勝，其中的勇猛勝，因應眾

生的剛強頑固，導向精進波羅蜜。閻浮提眾生，性激烈剛強，志性不定，雖吃苦叫痛，卻容易忘失，容易為慾望引誘，犯惡墮落。

剛強眾生的特性，有如下多點：

1. 不信因果——眾生心粗氣浮，無法觀察到因果的可怕性及必然性，犯惡受罪，苦不堪言，如影隨形，揮之不斷，更往往於困境時落井下石，最要命的是善知識遠離，沈淪難得翻身。對他人的因果不「上心」，因事不關己；對自己的因果卻沒有反省力去透視，總認為自己是對的，就是不對也「情有可原」，或上天必會眷顧，懲罰不會太重。為了一己的私利，一己的慾望，不能冷靜分析自己行為的對錯，看不到對他人的傷害。縱使相信因果，也會覺得「善有善報，惡有惡報」太簡單，這些基本入門道理不需重視。殊不知因果錯綜複雜，道理艱深，避無可避。如何減輕犯惡，或轉惡果為道用，或作修心之用，俱是大學問。只有佛法，只有佛法能改變因果，拯溺沈淪。
2. 不知苦——眾生對苦不瞭解，只知尋樂避苦，苦苦固然是苦，樂久了，麻木了，習慣了，樂也變成苦。要新鮮，刺激，安定，順境，不能太平淡，厭悶，卻不想無常變化。這些矛盾，過份，在反映出志性不定。生下來，便註定痛苦。苦的根源，來自於強烈的我執，我愛，只要稍減我執，馬上感到喜悅；完全克服我執，便得大自在。道理不難理解，只是不肯去修。
3. 耽著欲樂——趨吉避凶，離苦尋樂是人的本性。但稍嗜欲樂便放不下，耽著不捨。縱使對其他人傷害，或是對自己傷害也在所不惜。這猶如舐刀上的蜜，雖甜卻受傷。只有修定才能明了透視，拒絕引誘，拒絕放縱。
4. 鬥氣——眾生心浮氣燥，瞋心重。稍有不順境便怨天尤人，怪責他人，當然到處與人為敵，處處作對，鬥氣，甚至傷害他人，最後，連自己也鬥，賭氣，明明知道不對，偏偏要去做；明明知道傷害自己，也在所不惜。社會上，常見到鬧情緒，自傷傷人的個案。只有大悲心，無我見，才能克服。
5. 不知感恩——眾生我執特重，對所有功勞總歸於自己。就是瞭解到是多方面努力的成果，亦認為自己功勞比人高，最大。相反，當有求於人時，總認為是自己一時的不順境，龍游淺水，或是對方只是順手關照，另有所求，甚至心懷不軌。當然不會有感恩的心，那裏會想到圖報。整個人生只會想到予取予携，那裏會想到付出，奉獻。只有瞭解緣起法，銷除顛倒見，才能看清事物。
6. 不知足——眾生欲海難填，得寸進尺，永不知足。當然永遠感到痛苦，於是怪責他人，令自己更痛苦，再責怪別人，再痛苦，惡性循環，永無止境。當然不會認為得到難得的人身是一回值得慶幸的事，得聞佛法是莫大的恩寵。只會無謂的繼續痛苦下去。

剛強眾生於生死浮浮沉沉，苦不堪言。要繼續難調難伏，還是勇猛精進，只看各自的取捨。